

江苏润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润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、“润和软件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5 年 7 月 11 日下午 15:3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 2025 年 7 月 8 日以电话、邮件、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，全体董事已经知悉本次会议所议事项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7 人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周红卫先生主持，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，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合法有效。

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》。

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审计报告》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母公司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-398,163,266.07 元，盈余公积为 79,300,140.49 元，资本公积为 3,021,615,500.99 元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财政部《关于公司法、外商投资法施行后有关财务处理问题的通知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，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使用母公司盈余公积 79,300,140.49 元和资本公积 318,863,125.58 元，两项合计 398,163,266.07 元用于弥补母公司累计亏损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2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《关于公司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票审议通过。

本议案需提请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。

公司将于 2025 年 7 月 28 日（星期一）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，将上述第一项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2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通知的公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特此公告！

江苏润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5 年 7 月 11 日